

证券代码：872588

证券简称：宏基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宏基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1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3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庞宇晖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2025年年度工作报告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予以汇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江苏宏基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17)以及《江苏宏基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18)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—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一）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 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（二）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（三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予以汇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江苏宏基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22)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 2025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了 2025 年财务报告，该报告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核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，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资金占用情况予以汇报。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资金占用情形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坏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坏账确认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江苏宏基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24)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，对 2026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作出预计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江苏宏基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23)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所需，江苏港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子公司”）拟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抵押贷款及信用贷款，子公司以房产和土地使用权做抵押，由江苏宏基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（如银行需要）及公司股东徐建明（如需要）及其妻子朱梅华（如需要）、徐建祥（如需要）及其妻子徐雪琴（如需要）提供无限责任担保，其中由公司（如银行需要）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部分，担保金额不超 30,000,000.00 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江苏宏基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5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宏基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宏基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6 年 4 月 3 日